

第二十二屆第十四次臨時會

目 錄

第二十二屆第十四次臨時會

| | |
|-----------------|----|
| 一、議事日程表----- | 1 |
| 二、主席致詞----- | 2 |
| 三、各次會議紀要----- | 3 |
| 四、議決案----- | 6 |
| 五、附錄 | |
| 1、代表席次表----- | 14 |
| 2、代表出缺席統計表----- | 15 |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

第二十二屆第十四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 月 | 日 | 星期 | 會次 | 時間 | 上 | 午 | 下 | 午 |
|----|---|----|----|----|--|-------|-----------|------|
| | | | | | 8:00----- | 12:00 | 1:00----- | 5:00 |
| 10 | 7 | 二 | 1 | | 一、代表報到 二、開會典禮 三、預備會議 四、討論提案 | | | |
| 10 | 8 | 三 | 2 | | 四、討論提案 | | | |
| 10 | 9 | 四 | 3 | | 四、討論提案 五、臨時動議 六、閉會 | | | |

主席致詞

鄉長、鍾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代表、王秘書、組員，
大家好！

今天是114年10月7日(星期二)我們召開本會第22屆第14次
臨時會第1會次，會議開始。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會議紀要

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114年10月7日上午10時00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何秋香、鍾正隆、
陳美玲、王詩樊

列席：代理鄉長田昭容、秘書鍾經鋒、民政課長邱福星、財政課長
吳禹潼、建設課長李仁君、農業課長陳振元、社會課長羅
美容、主計主任許家裕、人事主任林佐錫、清潔隊隊長彭
日明、幼兒園代理園長鍾佳均、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
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謝秀梅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

主席宣告開議：

一、辦理事項：辦理代表報到手續。

二、舉行開幕式：(行禮如儀)。

三、決定事項：

1. 決定代表席次。

2. 決定議事日程表（按原訂日程表）。

四、討論事項：

議程：四、討論提案：

散會：下午12時10分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114年10月8日上午10時00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何秋香、鍾正隆、
陳美玲、王詩樊

列席：秘書鍾經鋒、民政課長邱福星、財政課長吳禹潼、農業課長
陳振元、社會課長羅美容、主計主任許家裕、人事主任林
佐錫、清潔隊隊長彭日明、幼兒園代理園長鍾佳均、圖書
館管理員彭美玲、本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謝秀梅

秘書報告：

- 一、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
-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 一、勘查事項：

下鄉勘察特色公園及新辦公大樓

散會：下午12時10分

第三次會議

時間：民國114年10月9日上午10時00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主席溫修汝、副主席彭添增、代表莊少雀、何秋香、鍾正隆、
陳美玲、王詩樊

列席：代理鄉長田昭容、秘書鍾經鋒、民政課長邱福星、財政課長
吳禹潼、建設課長李仁君、農業課長陳振元、社會課長羅
美容、主計主任許家裕、人事主任林佐錫、清潔隊隊長彭
日明、幼兒園代理園長鍾佳均、圖書館管理員彭美玲、本
會秘書王子鈺

主席：溫修汝 紀錄：謝秀梅

秘書報告：

- 一、出席代表已達開會法定人數。
- 二、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主席宣告開議：

- 一、動議事項：

議程：五、臨時動議：無

閉會：下午12時10分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1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同意本鄉所有「峨眉鄉中盛段225-7、225-8、225-11、225-12、225-43、225-44、246-5地號等7筆鄉有土地」解除贈與，所有權返還潘仲華君，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本鄉鄉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本鄉鄉有財產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及新竹縣政府114年8月22日府地用字第1144212720號函辦理。
- 二、申請人潘仲華君就東方樂活養生園區開發案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規定，於民國111年間將本案7筆土地贈與本鄉所有，惟開發案內所載工程圖說之建築線位置與現況不符，未能通過建築審查。經開發單位將開發案之建築線調整變更後，由新竹縣政府上開號函准予備查。
- 三、本所114年10月2日「東方樂活養生園區開發案中盛段225-7地號等7筆鄉有土地解除贈與審議委員會」會議決議，解除本案7筆鄉有土地贈與契約，所有權返還潘仲華君，俟開發案相關程序進行時，再重新捐贈本鄉所有，其變更後重新捐贈土地之數量、形狀、使用地類別及總面積就本鄉有財產無受損害情況，且無違反相關法令規定。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2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准予先行動支墊付款辦理「竹81線7K+610災害復建工程」，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10月1日府工土字第1140386016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補助新台幣35萬8,000元，辦理「竹81線7K+610災害復建工程」。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14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資)-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科目項下轉正。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3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准予先行動支墊付款辦理「114年7月28日峨眉鄉七星村18鄰藤坪道路0K+530處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10月1日府工土字第1140386016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補助新台幣53萬8,000元，辦理「114年7月28日峨眉鄉七星村18鄰藤坪道路0K+530處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14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資)-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科目項下轉正。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4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准予先行動支墊付款辦理「114年7月28日峨眉鄉湖光村赤柯坪6鄰往31號民宅處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10月1日府工土字第1140386016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補助新台幣60萬元，辦理「114年7月28日峨眉鄉湖光村赤柯坪6鄰往31號民宅處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14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資)-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科目項下轉正。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5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准予先行動支墊付款辦理「丹娜絲颱風峨眉鄉湖光村十二寮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10月1日府工土字第1140386016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補助新台幣99萬元，辦理「丹娜絲颱風峨眉鄉湖光村十二寮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14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資)-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科目項目下轉正。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6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准予先行動支墊付款辦理「丹娜絲颱風峨眉鄉七星村3號道路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10月1日府工土字第1140386016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補助新台幣45萬5,000元，辦理「丹娜絲颱風峨眉鄉七星村3號道路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14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資)-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科目項目下轉正。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甲字第7號

類 別：建設

提案人：代理鄉長田昭容

案由：請貴會准予先行動支墊付款辦理「丹娜絲颱風峨眉鄉湖光村樹子屋0K+580處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請審議。

理由：

- 一、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10月1日府工土字第1140386016號函辦理。
- 二、本案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補助新台幣118萬8,000元，辦理「丹娜絲颱風峨眉鄉湖光村樹子屋0K+580處村里道路（C2）災害復建工程」。
- 三、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於114年度追加減預算時於交通支出（資）—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科目項目下轉正。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新竹縣峨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

編 號：乙字第1號

類 別：社會

提案人：代表鍾正隆

案由：建請鄉公所擬訂本鄉65歲以上敬老福利政策，以嘉惠長者，
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鄉地處偏鄉，人口結構老化，為弘揚敬老精神，以達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和諧社會，應從公部門率先做起。
- 二、政府許多敬老福利政策，受惠年齡均以65歲以上為基準，因此建請公所擬訂65歲以上的敬老福利政策，嘉惠本鄉長輩。

辦法：提請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

議決：照原案通過。

本案于114年10月7日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 議決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代表席次表

| 席 次 | 姓 名 | | |
|-------|-----|---|---|
| 主 席 | 溫 | 修 | 汝 |
| 副 主 席 | 彭 | 添 | 增 |
| 3 | 莊 | 少 | 雀 |
| 5 | 何 | 秋 | 香 |
| 6 | 鍾 | 正 | 隆 |
| 7 | 陳 | 美 | 玲 |
| 8 | 王 | 詩 | 樊 |

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代表出缺席統計表

| 席 次 | 日 期 | 10/7 | 10/8 | 10/9 | 出 席 | 缺 席 |
|-------|------------|--------------------------|------|------|-----|-----|
| | 會 次 姓 名 | 1 | 2 | 3 | | |
| 主 席 | 溫 修 汝 | ○ | ○ | ○ | 3 | 0 |
| 副 主 席 | 彭 添 增 | ○ | ○ | ○ | 3 | 0 |
| 3 | 莊 少 雀 | ○ | ○ | ○ | 3 | 0 |
| 5 | 何 秋 香 | ○ | ○ | ○ | 3 | 0 |
| 6 | 鍾 正 隆 | ○ | ○ | ○ | 3 | 0 |
| 7 | 陳 美 玲 | ○ | ○ | ○ | 3 | 0 |
| 8 | 王 詩 樊 | ○ | ○ | ○ | 3 | 0 |
| 出 席 | | 7 | 7 | 7 | 21 | |
| 缺 席 | | 0 | 0 | 0 | | 0 |
| 附 註 | | ○ : 指 出 席 X : 指 缺 席 | | | | |